附件

**襄汾县工业和信息化局2022年度单位**

**预算公开**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我单位襄汾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正科级建制。其主要职能是：监测分析全县工业经济运行态势，进行预测.预警.信息引导和宏观调控；提出工业和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承担全县原材料.装备制造.消费品工业管理工作，指导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建设，协调解决中小企业有关重大问题。

1. 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发展服务股（民营经济发展促进股）.投资规划股（行政审批股）.国有资产监管股 。

2．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22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家，具体包括： 襄汾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襄汾县中小微企业发展中心。

三、 2022 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以县委、县政府工作思路为根本遵循，着力抓好“拓园提质、整合重组、培新扶微”三项工作，继续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坚持打赢工业转型攻坚战，推动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继续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健全完善监管体系，提升企业活力，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一、襄汾县工业和信息化局2022年预算收支总表

二、襄汾县工业和信息化局2022年预算收入总表

三、襄汾县工业和信息化局2022年预算支出总表

四、襄汾县工业和信息化局2022年财政拨款预算收支总表

五、襄汾县工业和信息化局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六、襄汾县工业和信息化局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部门经济分类表

七、襄汾县工业和信息化局2022年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表

八、襄汾县工业和信息化局2022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九、襄汾县工业和信息化局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表

十、襄汾县工业和信息化局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

十一、襄汾县工业和信息化局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

1. 襄汾县工业和信息化局2022年政府采购预算资金明细表

十三、襄汾县工业和信息化局2022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襄汾县工业和信息化局2022年度收入预算总计（一）收入预算总计1029.01万元。包括：

1．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1029.01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996.39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357.59万元，减少0.26%。主要原因是下属单位原集贸城市场服务中心人员预算。

（2）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32.6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2.61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原化肥厂和轧钢厂沿路废弃专线（电杆）的拆除工作经费。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0 %。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没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和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万元，增长 0 %。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和支出。

4．其他资金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没有其他资金收入和支出。

（二）支出预算总计1029.01万元。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44.32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个人和家庭的助支出、公用支出、企业服务热线。与上年相比增加63.5万元。增加0.35%。主要原因是自收自支人员工资的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06.5万元，主要用于养老保险财政补助部分，离休人员离休费和遗书补助抚恤金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16.72万元，减少0.14%。主要用于是一名离休人员减员，减少了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3.卫生健康（类）支出603.91万元，主要原因用于医疗保险财政补助部分及疫情防控物资储备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593.63万元，增加57.75%。主要原因是增加疫情防控储备资金的预算。

4.城乡社区（类）支出32.61万元，主要原因用于原轧钢厂和化肥厂沿路废弃专线（电杆）的拆除及原供销社的留守人员工资及遗属补助的支出。

5.住房保障（类）支出9.87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财政补助部分。与上年相比减少2.33万元，减少0.31%主要原因是行政人与退休。

6.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31.79万元，主要用于事业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14.05万元，减少0.31%。主要原因是减少了经济开发区总规划及核心区控制设计编制费。

8．基本支出预算数为252.19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314.74万元，减少0.56%。主要原因是部分行政人员调出及退休。项目支出预算数为776.81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24万元，减少0.01%。主要原因是新冠疫情物资储备工作、原化肥厂废弃专线拆除工作及行业安全检查工作的经费支出。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襄汾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本年收入预算合计1029.0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996.39万元，占0.98%；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32.61万元，占0.0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其他资金 0 万元，占 0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襄汾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本年支出预算合计1029.0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2.19万元，占0.25%；项目支出776.81万元，占0.7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襄汾县工业和信息化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1029.01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预算总计减少328.11万元，减少0.32%，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计1029.01万元，与上年相比支出预算总计减少328.11万元，减少0.32%。其中：主要原因是新冠疫情防控物资储备工作、原化肥厂废弃专线拆除工作及行业安全检查工作的经费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襄汾县工业和信息化局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996.39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357.59万元，减少 0.26%。主要原因是新冠疫情防控物资储备工作、原化肥厂废弃专线拆除工作及行业安全检查工作的经费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襄汾县工业和信息化局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 508.2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240.5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67.3万元、津贴补贴33.53万元、奖金4.02万元、绩效工资10.7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缴费17.53万元、职工医疗保障缴费7.67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39万元、住房公积金9.87万元、离休费43.93万元、退休费40.54万元、生活补助4.11万元。

（二）公用经费11.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6万元、印刷费0.3万元、水费0.8万元、电费1万元、邮电费0.2万元、取暖费1.8万元、物业管理费3.6万元、差旅费0.6万元、维修（护）费0.5万元、工会经费1.2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襄汾县工业和信息化局2022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32.6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2.61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原化肥厂和轧钢厂沿路废弃专线（电杆）的拆除工作经费。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襄汾县工业和信息化局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 %。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 0 万元。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11.6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2.16万元，降低0.95%。主要原因是节约资金，减少了差率费的开支。

十、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等。

十二、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单位共13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776.81万元；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纳入、□未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776.81万元。

十三、其他说明

（一）政府债券公开

1.一般债券公开

（1）上年使用情况；

本单位上一年无使用一般债券资金。

（2）上年一般债券项目建设进度、运营情况等；

本单位上年无使用一般债券项目建设进度、运营情况。

2.专项债券公开

（1）上年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

本单位上年无使用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

（2）上年专项债券对应项目建设进度、运营情况等；

本单位上年无使用专项债券对应项目建设进度、运营情况。

（3）上年专项债券项目收益及对应形成的资产情况。

本单位上年无使用专项债券项目收益及对应形成的资产情况。

1. 其他

本单位无其他要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单位资金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